

汉台区政府网络信息技术服务协议

甲方: 汉中市汉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 汉中市汉台区中山街 80 号

法定代表人: 熊建军

乙方: 汉中数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汉中市汉台区中山街街道办事处望江路滨江汉水印象 1 号写字楼

法定代表人: 陈博文

甲乙双方就汉中市汉台区政府电子政务网络服务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细致地探讨, 经双方协商, 形成本协议:

第一条 合作原则

1.1 本协议网络服务和设备集成建设运行方案遵循《陕西省县级电子政务建设要求与技术规范》和《陕西省县级电子政务建设指导方案》相关要求。

1.2 甲乙双方应当本着诚信、平等、互利的原则, 充分利用各自优势, 在网络服务领域展开合作, 实现共同发展。

第二条 合作内容

为保证甲方所有单位继续稳定使用电子政务平台, 乙方需要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详见附件)。

2.1 机房汇聚及设备代维服务。

2.2 接入网络和接入设备维护服务。

2.3 区政府网站技术服务。

2.4 网络安全服务。

2.5 数据录入服务。

2.6 应急保障服务。

2.7 综合组网服务等。

第三条 合作方式

3.1 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甲方按年向乙方缴纳服务费用。

3.2 甲方根据实际需求，向乙方提供设备、设施新增清单，由乙方全额投资建设。

3.3 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提出的新的技术服务项目，如需由乙方实施，鉴于双方友好合作关系，乙方按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第四条 资费标准

4.1 在协议期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条所有技术服务费用 2878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柒仟捌佰元整。

4.2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支付技术服务费用，并按下列支付方式和时间支付。

4.3 付款方式：甲方应于协议签订日起 1 个月内，向乙方转账支付技术服务费共计 2878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柒仟捌佰元整。

第五条 其它约定

5.1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工作要求和相关规程对电子政务平台提供及时技术服务，保证电子政务网络整体安全正常运行。

5.2 乙方投资的属于乙方资产的设备和设施发生故障，

乙方在协议期内应及时提供技术服务并承担相关费用。

第六条 保密

6.1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泄露本协议内容及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或信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七条 违约

7.1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

7.2 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质询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应在二十日内由违约方对违约行为予以纠正并书面通知对方：如认为违约行为不存在，则应在二十日内向对方提出书面异议或说明。在此情形下，甲乙双方可就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外，还需承担一定的违约金。

第八条 争议解决

8.1 双方因协议理解或履行问题而发生的纠纷或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第九条 免责条款

9.1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有关义务时，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



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消除后，在双方均存在履约能力的情况下，应当继续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各条款内容。

第十条 协议期限

10.1 本协议有效期为壹年，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计费周期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开始到 2026 年 12 月 10 日止，协议期满后事宜按补充协议有关要求执行。

第十一条 附则

11.1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11.2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11.3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签订补充协议或备忘录，补充协议和备忘录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汉中市汉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魏心波

日期：2025 年 12 月 11 日

乙方：汉中数智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周靖廷

日期：2025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清单

接入网络和接入设备维护服务	一、常用楼道接入设备替代备件	常用楼道接入设备替代备件（交换机 30 台只换不修）。所使用替代备件为一线品牌；
应急保障服务	二、网络故障应急处置	网络故障应急处置。网络故障半小时内响应，两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机房汇聚及设备代维服务	三、老旧网络设备代维	老旧网络设备代维。老旧网络设备每周巡检维护至少一次；
	四、网络资源融合配置	网络资源融合配置。根据数据服务中心需求配置相应网络资源；
	五、主备线路网络保障	主备线路网络保障。主备线路网络负载均衡，故障冗余切换快速恢复保障；
	六、物理环境安保维护	物理环境安保维护（空调、ups 电池、门禁、监控维保）。 针对空调、UPS 电池、门禁、监控每周至少巡检维护一次；
综合组网服务	七、机关网络日常维护	机关网络日常维护（终端电脑，楼道）。终端电脑、楼道设备故障半小时内响应，两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八、办公电脑保障	提供不少于 7 台计算机用于网络调测、日常办公备用等；
网络安全服务	九、网络安全、行为管	网络安全、行为管理策略调优。根据数据服务中心需求进行网络安全、行为管理策略调

	理策略调优	优；
	十、网络安全服务	网络安全服务。提供网络防火墙、VPN、EDR 服务；提供部署在汉台区大数据中心的备用 VPN。当区政府中心机房内 VPN 设备或网络出现故障需维修时，维修期间本公司提供备用设备及线路实现业务及时恢复；
	十一、核心设备冷备服务	核心设备冷备服务。防火墙、核心交换机设备的冷备工作，出现设备严重故障，可随时使用备用设备替换；
	十二、老旧安全设备原厂软件升级	老旧安全设备原厂软件升级。旧行为管理设备延续原厂软件升级服务一年、质保一年、URL 库一年，旧 VPN 设备延续原厂软件升级一年、质保一年；
数据录入服务	十三、数据录入服务	应用系统基础数据优化、录入服务；
区政府网站技术服务	十四、网站运维服务	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服务；
		网站加密数字证书认证；
其他	十五、其他临时新增工作	其他临时工作；
		协助各个部门排除工作中随时出现的网络访问故障。